

崔亚斌 著

缉毒英杰



沈阳出版社



珍爱生命 远离毒品

● 封面设计/冯守哲

ISBN 7-5441-1114-8



9 787544 111140 >

ISBN 7-5441-1114-8/1 · 246

定价：12.80元

缉毒英杰

——沈阳禁毒纪实

崔亚斌 著

沈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缉毒英杰：沈阳禁毒纪实/崔亚斌著．-沈阳：沈阳出版社，
1998.9

ISBN 7-5441-1114-8

I. 缉… I. 崔… III. ①纪实文学-中国-当代②禁毒-概
况-沈阳 IV.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24204 号

沈阳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10号 邮政编码 110011)

中共沈阳市委机关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180 千字 印张：7.75 插页：8

印数：1—10100 册

1998 年 9 月第 1 版

199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程欣欣

责任校对：朱科志

封面设计：冯守哲

版式设计：姚德军

定价：12.80 元

序

杨加林

1998年的“6·26”是第十一个国际禁毒日。这意味着全世界各国政府在毒品威胁着人类生存上达成共识，并肩向毒品宣战，抗争了十一个年头。近期国际禁毒组织发布的统计数字表明，毒品在全球范围内仍呈顽固的蔓延趋势，已成为当今国际社会危害人类健康与和平发展的头号公敌。

从沈阳市的情况看，近年来受毒品泛滥的国际大气候影响，毒品违法犯罪活动呈几何积数增长。从1987年发现首例吸毒成瘾者后逐年递增，至1997年查获涉毒案件983起，涉毒人员1018人。我市公安部门在省市党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高度重视和正确领导下，禁毒工作起步早，力度大，毒品违法犯罪一旦出现，便组织力量专门开展缉毒斗争。特别是近两年来先后组织了两次禁毒专项斗争，取得了空前的成果，毒品泛滥的趋势得到遏制，毒品案件上升势头锐减。由于打击力度增大，沈城地下毒价一再暴涨，受高额利润驱动，跨省市贩毒案增多，是去年同期的3倍，并且毒品种类有所变化，纯度提高。吸毒人员仍以扎杜冷丁者居多，但因麻醉药品管理日趋严格，贩毒案件逐渐从杜冷丁向海洛因等高纯度毒品转化。以上情况表明，我市的毒情仍向重化发展。虽然我市地处内陆，不如部分边境

缉毒打击力度，利用电视、广播、报刊等新闻媒介广泛报道，着眼于打击和防范，广泛报道我国禁毒法律法规及典型案例，教育、动员市民群众行动起来，积极同毒品违法犯罪行为做斗争。

报告文学《缉毒英杰》一书的出版，是一次有益的尝试。我相信，通过这本书，广大读者可以更形象生动地了解公安民警在打击毒品犯罪斗争中所做出的贡献，并在壮我警威、震慑毒品违法犯罪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目 录

序	(1)
斩断毒爪	(1)
公安部紧急会议	(1)
对内对外都保密的专案组	(7)
彩虹饭店密谋	(12)
“中外合资”的“制药厂”	(17)
麻黄素之谜	(24)
一网打尽	(27)
大霞伏法	(34)
最高法院的裁定	(34)
云南落网	(37)
网结八面的“毒蜘蛛”	(41)
“信得过”的毒品	(47)
法网难逃	(51)
“二王”悲剧	(60)
贩毒的河南人	(60)
王四给的“大米粒”	(62)
1003 号房间	(64)

“沈阳来人了”	(68)
钞票掉到地上	(73)
追捕小分队飞临河南	(77)
黑色诱惑	(80)
床下的黄皮包	(80)
大姨打来的电话	(84)
高级知识分子干“蠢”事	(87)
“西霸天”末日	(90)
“铁西老太太”落网	(90)
母继女业下广州	(92)
一条藤上结的一对毒瓜	(96)
难姐难妹双入狱	(100)
神秘包裹	(104)
多次转移的包裹	(104)
金屋藏娇的奥秘	(107)
急于做成的生意	(110)
特大跨国贩毒案	(114)
“赵老板”与“崔经理”	(117)
毒品贩子“咬钩”	(121)
紧张的追捕	(124)
摇头之谜	(131)
“奔驰”开往沈阳	(131)
跳舞者摇头不止	(132)
迎头痛击“摇头丸”	(135)
赔了“奔驰”进牢房	(138)
杜冷丁案件	(140)
大案线索	(140)

利剑出鞘·····	(142)
擒获“龙头”·····	(145)
全面出击·····	(148)
沉重话题·····	(150)
张网以待·····	(152)
堂叔要来了·····	(152)
买主易人·····	(153)
掺点安乃近·····	(155)
价格问题·····	(157)
叔、侄落网·····	(158)
智擒毒贩·····	(162)
长线钓“鱼”·····	(162)
引“蛇”出洞·····	(173)
止咳糖浆泛滥舞厅·····	(181)
美容院里的丑恶·····	(184)
扎毒女的供述·····	(184)
院长的交易·····	(185)
麻醉师的丑行·····	(185)
护士长的尴尬·····	(186)
神秘的贩毒人·····	(187)
酒店候客·····	(187)
行踪无定·····	(188)
索价百万·····	(189)
该当何罪·····	(190)
穷途末路·····	(191)
饭店相识·····	(191)
寻找买主·····	(192)

穿针引线.....	(193)
张网以待.....	(194)
人赃俱获.....	(195)
神秘传呼.....	(196)
传呼号码.....	(196)
张网设伏.....	(197)
毒贩落网.....	(197)
缉毒英杰.....	(199)
刚强铁汉.....	(200)
运谋用智.....	(204)
甘于奉献.....	(209)
特殊医院.....	(215)
特殊医院 特殊病人.....	(215)
爱惜生命 珍重青春.....	(218)
勇闯新路 治病救人.....	(223)
爱岗敬业 竭诚奉献.....	(225)
后 记.....	(229)

斩断毒爪

公安部紧急会议

1996年9月9日上午，沈阳市公安局禁毒处副处长兼缉毒大队大队长赵志扬乘车赴京，参加公安部五局紧急召开的一次会议。由于禁毒处处长凌新魁有病，就由赵志扬去北京参加这次会议，同行的还有辽宁省公安厅禁毒处的孙处长。

“什么会，这么急？”赵志扬在踏上开往北京的客车时还在心里猜测着，然后又自问自答：“不用说，肯定有案子。”

即使有了案子，公安部也可以通过传真发出通报，下达指令，何必非得要人进京耳提面命不可呢？赵志扬对这个琢磨不透。

赵志扬是从部队转业从警的，在公安派出所干了6年“片警”、4年所长，后来调到治安特警支队担任查禁大队大队长，禁毒处建立后主管缉毒大队工作。他黑红的脸膛儿，敦实的身材，举手投足处处显露着军人的果敢干练。他经验丰富，能吃苦，经常和缉毒民警一起查线索，出现场，守候，审讯，甚至带病指

挥作战。

赵志扬在公安部开了两天会，会议结束后便于12日乘车匆匆返回沈阳。与去时迥然不同，他的心情变得沉重了，巴不得早些赶回来，向处和局领导汇报。

原来，这次公安部召开的是有河北、辽宁、山东、吉林及天津、秦皇岛、沈阳、青岛四省四市公安机关禁毒工作负责干部参加的联席会议，或称并案会议，由公安部统一协调，联手侦破一起韩国毒枭在中国北方制、贩“冰”毒的特大案件。

“冰”毒，即脱氧麻黄碱，属苯丙胺系列的效力强大的兴奋剂。因为其形状呈白色透明结晶体，很像冰块，所以称为“冰”毒。吸食“冰”毒可以使疲惫不堪的人精神大振，然而在引起心理及生理兴奋的同时也透支着吸食者的精力，消耗大量体能，造成人体免疫力下降，日渐消瘦。长期吸食“冰”毒会出现失眠、心悸、情绪低落而引起精神失常，最终因肝、肾、心、肺的损害而死亡。所以，人们把“冰”毒称做“毒中之毒”。

要弄清这起命名为“9·3”特大跨国制、贩“冰”毒团伙犯罪案件，还须从秦皇岛市说起。

秦皇岛市风景如画。港口内侧海岸弯曲如弓，岩角屏障其外，海天一色，风平浪静。1996年9月3日晚8时30分，一辆轿车穿过灯光闪烁的街道，驶入中共秦皇岛市委大院。从车上下来的人，神情严肃，行色匆匆地走进市委小会议室。他们是该市国家安全局、公安局的负责人，前来参加由市委领导同志召集的破案协调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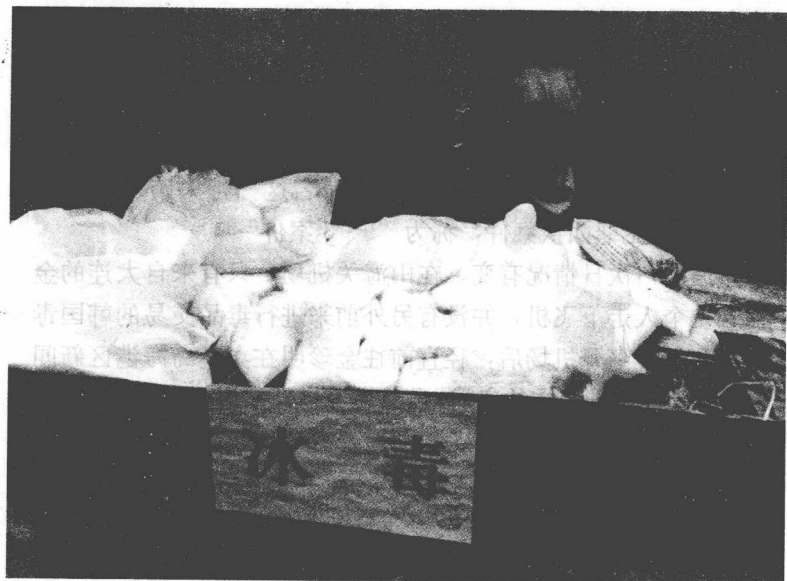
4月，秦皇岛市警方发现一个以韩国人金珍明为首的制、贩毒团伙在该市设点立足，从事提炼“冰”毒的犯罪活动。经过工作，破案时机已经成熟。据掌握，明天，也就是9月4日11时，一个名叫金福吉的韩国人带领一名买“冰”毒的韩国人将

从大连乘飞机抵达山海关机场，然后赶到金珍明的住处，与之进行毒品交易。今晚的会，就是紧急部署明天现场抓获上述犯罪嫌疑人。会议研究成立了专案指挥部，落实了监控及抓捕行动方案，决定由市公安局刑警支队和外管处公安民警执行。后来，公安部用当天9月3日命名这一特大跨国制、贩“冰”毒的犯罪团伙案件，称为“9·3案件”。

但是，次日情况有变。在山海关机场，只有来自大连的金福吉一个人走下飞机，并没有另外前来进行毒品交易的韩国毒贩。金福吉离开机场后，径直前往金珍明在秦皇岛海港区新闻西里5-2-3号租住的房间。虽然警方已经掌握金珍明、金福吉确有制、贩毒品的犯罪行为，并有部分“冰”毒待销，但是情况发生了变化，毒品藏在什么地方？能不能搜出以获取证据？这些都很难说。专案指挥部为慎重起见，取消了原定的抓捕行动。

当天下午1时17分，一个身穿黑色西服、手拎黑色兜子的男子，神色鬼祟地出现在监控圈内，走进金珍明的房间。专案指挥部迅速查明，这个人名叫李成镐（又名金成浩），是我国朝鲜族人，4月间曾在吉林九站红星村帮助金珍明试制“冰”毒。一周前，他在吉林一次斗殴中将他人打伤，逃窜到这里躲避。专案指挥部果断做出决定，以抓捕逃犯李成镐为名，对金珍明住处采取行动。

为了防止犯罪嫌疑人在抓捕时销赃灭迹，9月5日5时30分，参战民警截获了出来买菜的金珍明的姘妇洪某，得到了进入金珍明房间的钥匙。6时10分，7名民警用钥匙打开5-2-3号房间的门，突然冲入，将金珍明、金福吉、李成镐3人带回刑警支队审查。随后，在那个房间后阳台的大米袋里搜出了重500多克、用3层塑料袋包装的白色晶体“冰”毒，从下房里搜出了制造“冰”毒的药品原料。后来，又在金珍明的住处搜出



公安机关缴获的冰毒

了3000克“冰”毒和7.5公斤淡黄色油状的半成品液体“冰”毒。

秦皇岛警方对已经落网的犯罪嫌疑人——特别是犯罪团伙中的首要人物金珍明进行突审，初步掌握了金珍明等人在河北、辽宁、吉林、山东等地制、贩“冰”毒的情况。鉴于此案案情复杂，涉及数省市，河北省禁毒工作领导小组以特急明传电报向国家禁毒办报告请示。报告说：“……目前，经秦皇岛市公安局进一步侦查，该案已有突破性进展，特别是涉及到该案与数个国外、国内贩毒团伙有联系的犯罪情况。鉴于该案案情重大，特别是属于跨国跨省制、贩毒品犯罪活动，为将制、贩‘冰’毒的犯罪分子一网打尽，恳请国家禁毒办派员统一协调，开展侦

破工作。”

秦皇岛市公安局也提出了由该局组成调查追捕小组，兵分几路赴大连、沈阳和吉林开展工作的要求。

国家禁毒办收到报告后，经过周密考虑，未采纳上述意见，责成公安部召集涉案四省四市的禁毒机关负责人赴京开会，通报案情，提供线索，协同作战。原则上要求，这一团伙在哪个省、市有犯罪活动，就由哪个省、市的公安机关负责侦破，务求尽快破案，将案犯一网打尽。

联席会上，公安部向各地与会者散发了材料。当赵志扬拿到那份由秦皇岛市公安局刑警支队提供的《金珍明制、贩毒品团伙案侦查及破案情况报告》的复印件后，以急切的心情哗啦啦地翻阅着，关注的目光在那密密麻麻的字里行间仔细搜寻，希望尽可能多地找到关于这一犯罪团伙在辽宁及沈阳活动的情况和线索——

“……金珍明在我市从事制、贩毒活动，与吉林、沈阳、大连等地的韩国人勾结往来，形成制、贩毒网……”

“……两名中国公民是……（2）安植，男，朝鲜族人，现住沈阳经济开发区，此人主要负责联系购买制毒原料……”

“……1994年5月金珍明在大连认识了申京燮……8月，金珍明又回到中国。申京燮买到麻黄素200公斤，放在（大连）一个饭店内（彩虹饭店），经金珍明带回韩国检验，确认是真的麻黄素。金又返回中国与申京燮商议在中国选一个地方，试制‘冰’毒。申京燮为金珍明花5万元在辽宁抚顺市农业大学附近买了一所房子，开始制造‘冰’毒……”

“……在抚顺找到地方后，金珍明先后买到药品、原料等，做了3次试验均未成功。后申京燮在沈阳找到一个80多岁的老头（姓名、住址不清，和申京燮相识）。此人在汉城大学上过3

年学，在京都大学上过5年学，是医学博士。该人又提供了几种药品，先后进行3次试验也未成功……

“……金珍明与申京燮分手后，又找到安昌鲜，安是申的妹夫。二人经商议决定合伙继续干，选定的地点是辽宁开原市的一个废弃的化工厂……1995年11月底，金珍明回韩国期间，崔太燮、李顺明找到安昌鲜，说给金珍明27万元没制成‘冰’毒，来要钱，并用汽车将放在开原的原料和设备全部拉走，转到沈阳的一个大理石厂继续试制……

“……与金珍明共同制、贩毒品的主要有关犯罪人员的情况及下落：

“申京燮。根据金珍明从安昌鲜处得到的消息，申京燮在青岛将4公斤‘冰’毒卖给韩国人时被警方抓获。金珍明于1996年3月在秦皇岛见到申京燮的妹夫安昌男（原文如此）。安讲在青岛市公安局见到申京燮，申当时戴着手铐和脚镣……

“安昌鲜。现住沈阳。住宅电话024-6736874……”

据河北省及秦皇岛市的警方说，金珍明等人的供述尽管不够准确和详尽，但真实可信。

翻遍了全部材料，赵志扬和孙处长所能看到的与辽宁及沈阳有关的部分只有这些。材料中似乎有笔误。如前面说“安昌鲜是申京燮的妹夫”，后面却又说“申京燮的妹夫安昌男”。莫非安昌鲜和安昌男是连襟，抑或安昌男的“男”是“鲜”的笔误？时间仓促，来不及仔细核实推敲了。

不过，这已经使他们感到庆幸和满足了。在这几百字的情况介绍中，难能可贵的是有大毒枭金珍明在沈阳同伙的姓名、地址（尽管不够具体），犯罪分子之间的亲属关系，甚至住宅电话，这无疑为案件的侦破提供了有利的条件。抓获案犯，完成公安部交办的任务，应该是不成什么问题的。

可是，后来的事实表明，他们想错了。

对内对外都保密的专案组

赵志扬回沈后，立即向禁毒处处长凌新魁做了汇报。

凌新魁原来担任治安特警支队副支队长，同志们说他是“开拓型的干部”。这不仅因为他是公安战线上独当一面的帅才，更在于他是组建沈阳市武警、特警支队和禁毒处的“元老”。他用辛勤忘我的工作书写了沈城查禁毒品违法犯罪的专业队伍从无到有、从弱到强的历史，几乎每一起重大毒品案件的侦破都有他的心血和汗水。

凌新魁听了赵志扬的汇报后，深感案情重大。这是建国以来在沈阳首次发生的涉外制、贩毒品案件，又是公安部直接交办的任务，非同一般。在他主持下，迅速成立了由他担任组长、赵志扬担任副组长、缉毒大队副大队长郭嘉刚以及闫学朝、王吉祥参加的“9·3”专案组。这个专案组主侦的案情和运作即使在禁毒处内部也严格保密。在赵志扬回来的第二天，禁毒处就向市公安局提交了报告。当时主管治安工作的副局长杨加林在报告上做了批示：多方配合，周密设计，迅速侦破。

几天后，公安部又转来一份材料，介绍了“9·3”制、贩“冰”毒案案犯的情况。材料中说，“安植”与“安昌鲜”是同一个人，“申京燮”系“申朱燮”之误。安昌鲜之弟安昌男是申朱燮的妹夫。

“9·3”专案组成立后，从以下三个方面着手工作：

一、秦皇岛市公安局提供的材料着重谈到了金珍明在沈阳勾结安昌鲜试制“冰”毒，而且有安昌鲜住宅的电话号码，那